

林生国  
18/9

# 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

## 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承诺书

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市农业农村局向社会各界郑重承诺：

一、依法履行工作职责，推进政务公开。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农业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，正确履行工作职责，依法公开行政审批事项、审批依据、办理程序、时限承诺，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能，推进廉洁审批服务，确保行政权力公平、公正、公开运行。

二、改善环境，文明热情服务。积极开展营商、亲商、扶商、安商工作，切实增强责任意识、服务意识、政策意识，进一步转变作风、竭诚服务，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高效优质营商环境。

三、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优化审批流程及时限。进一步梳理业务流程、简化办事手续，努力打造环节少、材料简、时限短的业务流程，全面推行“一次办妥”和“最多跑一次”，推动农业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受理，对于不符合法定条件的，实行一次性告知制度。

四、严格落实依法行政，规范市场秩序。加强农业综合执法队伍建设，提高执法人员素质，坚持文明执法、规范执法、公正执法、严格执法。整顿规范农资市场，严厉打击农资违法犯罪行为。

五、强化监督投诉追查及责任追究制度。对符合办理条件的事宜立即按程序、时限和规定办理；对不符合办理条件的给予耐心解答，一次性补充材料告知。对违反承诺，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规定职责的工作人员，发生重大失误或造成严重后果的，严格追究当事人责任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375-4978077

